

2019 年甘肃省气象局部分事业单位招聘 非气象专业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甘肃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实施细则》和《中国气象局人事司关于甘肃省气象局 2019 年度事业单位招聘计划的复函》精神，现将甘肃省气象局部分事业单位招聘非气象专业工作人员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2019 年甘肃省气象局 4 个事业单位计划面向高等院校公开招聘非气象专业技术岗工作人员共计 4 人，具体用人单位、单位层级、工作岗位、专业要求、学历要求和需求数见下表。

甘肃省气象部门 2019 年度招聘计划

具体用人单位	单位层级	拟安排岗位	专业	学历	需求数
甘南州气象灾害防御技术服务中心	市级	气象服务	信息与电子科学类	本科及以上	1
张掖市气象局会计核算中心	市级	财务运行	会计学	本科及以上	1
高台县气象局	县级	综合气象业务	环境保护类或农学类	本科及以上	1
临夏州灾害防御中心	市级	网络维护保障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本科及以上	1

二、招聘对象及条件

招聘对象：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毕业生或参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规定，持有毕业生就业协议和派遣证且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普通高校毕业生。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事业单位人员义务；

3. 具有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学历、专业或技能条件;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 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三、组织报名

1. 报名时间和地点。凡有报名意向并符合招聘要求的毕业生,请在 2019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每天上午 9 点至 11 点、下午 3 点至 5 点,本人亲自携带有关材料到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甘肃省气象局办公大楼 1112 办公室)进行现场报名。

2. 所需材料。应届毕业生报名者需要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毕业生推荐表(加盖学院公章)原件和复印件、近期正面免冠同底二寸照片 1 张。往届毕业生报名者需要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毕业证、学位证的原件和复印件,近期正面免冠同底二寸照片 1 张。原件当场审核后退还本人,复印件留存,不再退回。

四、资格审查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按照本公告要求,对每个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并于 3 月 27 日在甘肃省气象局门户网站(www.gsma.gov.cn)公布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名单。

五、准考证

准考证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统一印制、发放,领取时间、地点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另行通知。

六、考试

考试采取笔试、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面试地点均在甘肃兰州进行,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笔试为闭卷考试,计划在 3 月 30 日举行。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成绩采用百分制。

面试。根据笔试成绩，按照 1:3 的比例分岗位划定进入面试程序的分数线。面试定于 4 月份进行。面试参照公务员面试程序。面试题目为招聘岗位相关专业知识和专业知识，面试时间 15 分钟。

综合成绩。综合成绩=（笔试成绩+面试成绩）/2。综合成绩相同的，以面试成绩排名。

七、拟录用、体检及考察

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根据综合成绩排名确定拟招录人员名单。

对拟招录人员统一组织身体检查，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现行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确定，体检不合格取消录用资格。

根据考试成绩、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重点考察毕业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研究论文、社会实践等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考察采用信函委托应聘学生就读院系进行，考察材料应加盖应聘学生所在院系公章。

八、签订协议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确定录用人员。录用人员基本情况经公示无异议后，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用人单位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

若出现中途放弃或者其他不能招聘的情况，按照递补原则递补。

九、报到

录用人员统一在规定时间内（7 月初）到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报到后，由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出具介绍函给用人单

位，录用人员须在3个工作日内持介绍函到用人单位报到。

十、其他事项

1. 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实行回避制度。招聘单位负责人和工作人员在进行公开招聘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录用公正的，应当回避。

2. 招聘工作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接受广大干部群众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3. 严格录用纪律。对有下列情形的，必须严肃处理。

(1) 对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招聘资格的，或在考试考核过程中作弊等情形的人员，视情节轻重取消其考试或录用资格。

(2) 对指使、纵容他人作弊，或在考试考核过程中参与作弊的，或故意泄露考试题目等情形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调离工作岗位或给予处分。

4. 涉及招聘的有关信息，一律在甘肃省气象局门户网站(www.gsma.gov.cn)对外发布。

5. 甘肃省气象局党组纪检组办公室将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录用过程中违反人事纪律及本规定的予以制止和纠正，保证录用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同时受理录用过程中的有关投诉或举报。对有关投诉或者实名举报的调查处理情况，向投诉人或者实名举报人反馈。

招聘监督电话：0931-2402455

6. 考生参加考试的食宿、交通等费用由考生自理。体检费由甘肃省气象局承担。

7. 交通路线：乘公交车4路、75路、110路、117路在

甘肃省气象局站下车。

8.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叙

联系电话：0931-2402439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东路 2070 号甘肃省气象局人事处

